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英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ANGELS

ANGEL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英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聯交所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 23,40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增加約百分之三十。
-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之股東應佔虧損約 40,200,000 港元。
-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3,423	18,084
服務成本		(20,531)	(13,945)
毛利		2,892	4,103
其他收益	2	59	162
分銷成本		(3,937)	(1,877)
行政開支		(10,411)	(11,368)
其他經營開支		(26,874)	(2,411)
經營虧損	3	(38,271)	(11,39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912)	-
稅前虧損		(40,183)	(11,391)
稅項	4	-	-
股東應佔虧損		(40,183)	(11,391)
每股虧損 - 基本	6	(21.32)仙	(7.75)仙

附註：

1. 一般事項及編製基準

(a)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版）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

根據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更改為「Angel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及中文名稱已更改為「英君技術有限公司」。

(b) 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根據因籌備本公司之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透過股份轉換之方式收購 Angels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s Company Limited（「英君交通」）及 Angels Logistics Systems (Guangzhou) Company Limited（「英君物流」）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並成為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因重組而產生之實體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據此，根據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 27 號「集團重組之會計處理」，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包括比較數字）及按合併基準而編製，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有關重組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

(c)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之股東應佔虧損為 40,183,000 港元及錄得重大的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7,225,000 港元。

董事繼續加強控制經營成本以改善本集團之現金流量、溢利能力及日常運作。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將來之營運所需。因此，本賬目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現時，本集團之營運是由其內部資源支持的。至於本集團之業務持續性則須視乎本集團之回復溢利能力及產生日常運作正現金流量以應付未來之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

倘本集團未能就持續經營繼續進行業務，則本集團之資產則須分類作出調整。資產類別之價值須以可收回數額重新列賬，及負債數額和類別須反映本集團在非正常業務下有可能要變賣的資產及須償還之債務，有可能明朗化的額外負債同時亦會令此時之數額和已載賬目出現很大偏差。此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賬目中反映。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標準編製。賬目並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 11 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 15 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 34 號（經修訂）	：	「僱員福利」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年報形式。

(d) 綜合賬目乃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目。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自實際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實際出售日期（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表內。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年內之已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長期機電系統集成合同之收益	23,423	18,084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59	162
總收益	<u>23,482</u>	<u>18,210</u>

營業額指扣除增值稅及銷售稅後，向客戶提供服務之總值。

由於本集團全數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均來自為中國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故並無呈報業務分部分析。

3.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80	531
商譽攤銷	653	-
固定資產折舊	532	630
減值（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		
- 軟件開發按金	5,935	-
- 固定資產	304	-
- 商譽	8,059	-
呆賬撥備	470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服務成本	350	453
- 行政及分銷開支	6,269	6,465
客戶應付合同工程款項撇賬 （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	10,704	-

4. 稅項

(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香港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一年：無）。

(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例，北京安卓思通信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北京安卓思」）及英君智能交通系統廣州）有限公司（「廣州英君」）為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為彼等之稅項溢利繳交 33%之所得稅。北京安卓思及廣州英君兩者均獲授為「高新科技企業」，故獲減免稅率 15%。依據北京市海淀區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出之更新通告授予北京安卓思免稅期，北京安卓思可獲全數免繳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之中國所得稅，而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則可獲減免所得稅率 50%（即 7.5%）。廣州英君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一年：無）。

(iii) 年內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5. 股息

本公司董事擬不派付本年度之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6.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按股東應佔本集團虧損 40,183,000 港元（二零零一年：11,391,000 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是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88,515,000 股（二零零一年：146,986,000 股）計算。由於年內並無出現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二零零一年：無）。

7. 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1,418	(9)	11,716	13,125
因重組產生之儲備	-	(3,046)	-	-	(3,046)
兌換海外附屬公司賬目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135)	-	(135)
上市發行股份	30,000	-	-	-	30,000
發行開支	(9,190)	-	-	-	(9,190)
年度虧損	-	-	-	(11,391)	(11,391)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80	(1,628)	(144)	325	19,363
收購聯營公司	14,760	-	-	-	14,760
發行開支	(205)	-	-	-	(205)
年度虧損	-	-	-	(40,183)	(40,183)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365</u>	<u>(1,628)</u>	<u>(144)</u>	<u>(39,858)</u>	<u>(6,265)</u>

修改意見

有關持續經營之基本不明朗事項

核數師在作出意見時，已考慮到董事按其編製基準所披露之賬目資料是否足夠。該等賬目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至於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則須視乎本集團能否回復溢利能力及產生日常運作正現金流量以應付未來之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該等賬目並沒有包括本集團未能成功回復溢利能力及產生日常運作正現金流量時應作出之任何調整。有關不明朗因素環境之詳情已載於附註 1(c) 內。核樓師認為該等賬目已就不明朗因素作出了足夠披露，故無須就此作出保留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致力於中國高速公路的收費系統、交通監控、光纖通訊和交通運輸技術的解決方案。

本集團與呼和浩特 - 包頭高速公路工程之總承包商—中國港灣建設（集團）總公司共同合作承攬的呼和浩特 - 包頭高速公路機電交通工程項目在二零零二年內實施完畢，呼和浩特 - 包頭高速公路在二零零三年三月已正式開通使用，並已進入試通行階段。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承攬了黑龍江省雞西 - 牡丹江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此項目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完工。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還承攬了數個開放式收費系統、高速公路車牌自動識別系統、門衛出入管理系統項目和國家體育總局訓練局的智能身份管理系統等。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本集團承接了雲南省玉溪 - 元江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在本項目中，使用了 UNIX 系統作為中心處理的資訊平台，從而大大提高了系統的穩定性。此外，還應用了車牌自動識別系統的技術，對經過車輛的車牌進行自動識別和記錄，以提高系統的監控功能。這些技術在雲南省的高速公路中是首次使用。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 23,400,000 港元，較上一個年度增加約 30%。於提供收費系統方面，營業額當中 19,800,000 港元來自呼和浩特一包頭高速公路項目及 1,800,000 港元來自昆明玉溪高速公路項目和幾個項目。營業額當中 1,800,000 港元來自二零零二年推出之門衛出入管理系統及智能身份管理系統。由於市場競爭猛烈，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跌。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 40,200,000 港元，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 11,400,000 港元增長約 28,8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虧損之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1) 壞帳撥備為 500,000 港元及客戶應付合同工程款項撇賬為 10,700,000 港元；
- (2) 年內，軟件開發按金和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 5,900,000 港元和 300,000 港元及因收購中國衛賽特(香港)衛星網絡有限公司(「衛賽特」)之商譽減值虧損撥備約 8,100,000 港元；
- (3) 自二零零二年四月起因收購衛賽特所產生之商譽攤銷為 700,000 港元；及
- (4) 應佔聯營公司衛賽特虧損為 1,9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為 21.32 港仙。若除去上述軟件開發按金、固定資產及商譽減值撥備之影響，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每股虧損減少至 13.73 港仙。

事實上，於二零零二年度本集團已實施了成本操控以減省經營成本。本集團在員工人數、專業費用及應酬支出方面採取積極的削減開支措施，以抵消部份上述因素導致的股東應佔虧損的增加。當員工成本仍是經營費用之最大部份，本集團員工人總數將減至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37 人。董事將不斷嚴緊控制經營成本及維持營運效益，並對本集團之經營能力感到樂觀。

產品和開發

本集團為適應市場的需求，盡量提高產品的級數。

慧眼 2000 車牌自動識別系統在二零零二年已經成功推廣到多條高速公路的系統應用之中，產品已在雲南省、福建省獲得一定的知名度，經實踐證明，在識別率、識別速度等技術指標均優勝於同類產品。本集團在改善車牌自動識別系統應用於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中的同時，將把該產品推廣至其他範圍，包括城市道路輸導和治安卡口之監控管理。

車牌自動識別系統經過業主於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上的實際應用後證實減少收費欺詐。董事相信在未來幾年，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中將會廣泛使用這一項技術，因此可以為本集團帶來更好的溢利。

本集團的智能身份管理系統是基於無線射頻技術和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之非接觸式智能咭原理開發，是一種快捷、方便、可靠的車輛、人員和證件管理方法。這項新穎的智能身份管理系統已成功運用於二零零二年參加南韓亞運會的中國運動員和教練之訓練管理上。系統運行之可靠性及效率，獲得國家體育總局訓練局領導的充分肯定和表揚。本集團將根據市場需求，積極拓展在其他行業的應用，董事預期此技術，將成為集團今後收益的一個新的增長點。

前景

本集團繼續專注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和其他產品銷售及其他項目的策略。本集團除重點保持在單條高速公路機電工程的優勢地位的前提下，將大力開拓全省聯網項目的市場。本集團在二零零三年二月已通過雲南省全省聯網項目，河南省鄭州 - 新鄉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雲南省嵩明 - 待補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的資格預審。同時雲南省元江 - 磨江高速公路，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 - 集寧高速公路的機電工程項目已進入市場前期的準備階段。

經過近幾年中國交通工程的發展已明顯反映出在未來若干年中，高速公路建設的迅速發展趨勢，董事有理由相信，借助於本集團多年積累的良好客戶關係和豐富的工程技術經驗，將公司主營業務定位於高速公路機電交通工程是正確合理的。

資本架構、流動現金及財務來源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就收購衛賽特已發行股本 40%權益訂立有條件協議。本次收購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本公司發行及配發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12,000,000 股新股以發行價每股 1.20 港元，總代價為 14,400,000 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股份市價為每股 1.33 港元。因此，股份代價之公平值就此而言為 15,960,000 港元。因是次發行 12,000,000 股以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新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8,000,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9,200,000 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計約 5,100,000 港元。另外，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此乃根據總資產除以長期債務。本集團現金流動比率為 1.7，且並無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本集團之資產並無作任何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並以港元列賬。由於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輕微，因此所承受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亦無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僱有 37 名全職僱員，其中包括 31 名於中國僱用之員工。員工酬金包括月薪、退休金供款、醫療福利、培訓課程、房屋津貼及根據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酌情給予之認購權。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致使其日常業務運作須予中斷。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之關係良好。

重大收購及重要投資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本公司收購了衛賽特之 40% 的權益，即間接收購了北京亞太東方通信網絡有限公司(「亞太東方」)之 24% 權益。亞太東方主要經營之業務為研究及發展衛星通訊技術解決方案，提供有關顧問及技術援助之服務及系統集成服務。此外，亞太東方也經營多媒體數據交換中心和構建節目傳輸平台。

除上述以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公司並無計劃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投資。

業務目標與實質業務進度之比較

下列為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務進度與售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陳述之比較。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檢討其業務目標及策略，並於需要時作出調整。

業務目標

實質業務進度

運輸技術解決方案

- 完成廣州華南高速公路不停車收費系統項目

關於廣州華南高速公路不停車收費系統項目，本集團仍與客戶協商中。

於期內，本集團已完成呼和浩特一包頭高速公路之收費系統項目。

貨運物流管理資訊系統

- 開始發展廣州貨場之物流管理資訊系統

由於廣州貨場之興建延遲，推遲了此項目之發展。

研究與開發

- 研究聰明咭自動派遣機

本集團完成研究聰明咭自動派遣機，此產品已用於廣州珠海東高速公路項目上。

本集團與 QUALCOMM Incorporated 簽定一份備忘錄建立了策略性合作關係，協助一位於中國提供 CDMA 無線通信服務之供應商於中國部署位置定位服務。

本集團完成使用 QUALCOMM Incorporated 之 gpsOne™ 技術部署位置定位服務試驗網的系統集成。

資源、調配及行政

- 改善本集團之培訓設施

本集團無長遠計劃執行此目標。本集團已完成控制測試以減省營運成本，概無資源調配到改善本集團之培訓設施上。

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款項淨額已用於以下方面：

	建議 (按招股章程所列) 百萬港元	建議 (經修訂)* 百萬港元	實質 百萬港元
運輸技術解決方案	1.5	1.1	1.1
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	1.5	-	-
研究與開發	1.0	1.0	1.0
資源、調配及行政	0.5	-	-
	<u>4.5</u>	<u>2.1</u>	<u>2.1</u>

*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刊發之更改公開發售新股款項之用途公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400,000 港元已存入銀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截止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至第 5.39 條有關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閻曉東

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五日，香港

本公告將由其登載日期起計最少連續 7 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域名為 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